



网站首页

研究所概况

科学研究

科研团队

学生教育

新闻

招聘信息

联系我们

热门新闻

- 肖瑞平 教授...
- 程和平 教授...
-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2013...
-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2012...
- 周 专 教授...
- IMM2012年全国优秀大学生夏令...
- 汪阳明 教授...
- 我所将举办2011年推荐免...
- 李川昀 研究员...
- 钙信号与线粒体生物医学研究...

公告信息

- 分子医学研究所人类群体遗传学研究室招聘项目技术人员...
-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血管生物学实验室诚聘技术员...
-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干细胞与非编码核酸研究室招聘技术员...
-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何爱彬研究室招聘科研助理...

您现在的位置: 北大分子医学研究所 >> 招生信息 >> 正文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2014年招收硕士起点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

发布时间: 2013-12-15 阅读次数: 1045

我所2014年招收硕士起点博士研究生2名, 其中生理学专业1名, 生物学(生物技术)专业1名。招生将实行以综合素质能力为基础的“申请-考核制”。申请人须按照我校博士生招生简章和我所的相关要求进行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经我所招生委员会对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初筛评审后确认是否给予考核(面试及实验室考察)资格, 对符合条件者通过考核确定是否录取。具体实施细则如下:

一、报考条件

- 1、基本素质要求: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 2、专业要求: 以生物学、医学为主, 根据每年的研究方向需要具体确定。对于已有研究经历者, 以其专业背景和实际研究方向为准, 对研究经验很少的应届毕业生, 以其所学专业 and 方向为准。
- 3、招生类别: 硕士(应届及往届)起点博士生。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最迟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 4、申请者须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 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申请者的年龄一般不超过45岁。
- 5、申请者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 6、申请者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其他申请材料的真实性, 一经招生单位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 即取消学习资格
- 7、申请者的健康状况符合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

二、报名申请

- 1、采取网上申报。具体时间及程序同北京大学博士生招生(可在北大研究生院主页查询);
- 2、申请者在我校网上报名结束后的一个月內, 向分子医学研究所研究生教务办公室寄(送)达以下申请资料(自备信封统一装入), 共计八项:
 - (1) 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名登记表》;
 - (2) 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交所在单位研究生院或研究生部的证明信);
 - (3) 硕士课程成绩单的原件或复印件(提供复印件的同学须在复试时提交原件);
 - (4)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 (5) 两位与所申请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于副教授)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 (6)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想致力研究的问题和设想的陈述书;
 - (7) 学习和工作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 (8) 英语水平证明。
- 3、申请者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 一经发现申请者不符合申请条件将不予录取, 已录取者取消录取资格。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本人承担。

三、选拔方式

1、初筛：我所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初筛。由招生委员会委员与秘书一起对所有申请人进行初筛，并按照1：3的比例确定面试名单。

2、考核：由招生委员会组织安排面试，时间安排在2014年的4月上、中旬。申请人须向面试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对每位申请人的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招生委员会对申请者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口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价。由招生委员会确定意向录取名单或实验室考察名单。实验室考察主要针对表现出潜力但是没有充分实验经验的学生，在实验室安排1-8周实习时间，辅助考察其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3、录取：在面试和实验室考察结束后，对于合格考生，由招生委员会从中择优确定初取名单并公示，报经研究生院批准后录取。对于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四、监督机制

分子医学研究所研究生院指导和参与下设立招生委员会，招生委员会在本试点招生中对政策使用、程序设定、过程实施，录取审核和结果评估等各个方面负责，委员会采用少数服从多数的决策过程，但招生委员会主任对各个步骤的决策有一票否决的权利。招生委员会各成员承诺遵守国际学术职业道德规范。对于违背规范的成员，免除其招生委员会成员资格，并且3年内不得再被聘为招生委员会成员。

五、其它事项

- 1、学习年限：4年；
- 2、毕业就业、奖助学金、学生住宿按我校招生简章的规定执行；
- 3、有关招生指导教师的情况可参阅我所网站有关招生导师的介绍；
- 4、如发现申请人提交虚假材料、作弊及其它违纪行为，将根据学校规定严肃处理。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
- 5、本说明由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负责解释。

六、招生咨询

我所招生信息请查询我院网页：www.imm.pku.edu.cn；

招生咨询热线：（010）62767430。

电子邮件：hebinhb@pku.edu.cn。

我所对外咨询时间为每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办公地点为北京大学英杰交流中心楼322房间。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100871）

北京大学英杰交流中心楼322房间 何滨收

北京大学分子医学研究所

2013-12-12

[↑ TOP](#)

 关闭

北大分子医学研究所 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5号英杰交流中心
电话：(010) - 6275-1861 邮箱：lichuanyun@gmail.com